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1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 号）及相关规定，现将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 1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如下：

一、 本季度各类关联交易总量及明细表

序号	交易时间	交易对象	关联关系说明	关联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万元)	分类合计 (万元)
				交易类型	交易概述		
1	1 季度	北京金融街影院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收取保费	1.12	51.94
2		北京金石融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收取保费	1.26	
3		北京首都华融影院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收取保费	5.87	
4		北京富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1.14	
5		北京金融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6.88	
6		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84	
7		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14	
8		北京金融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93	
9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1.80	
10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1.80	
11		北京金石融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21	
12		北京敬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77	
13		北京市西单东南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34	
14		北京天桥盛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81	
15		北京天桥艺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1.46	

16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39	
1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0.40	
18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2.24	
19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理赔	21.97	
20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收费	0.27	
21	北京金融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收费	0.23	
22	北京天桥艺术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收费	0.04	
23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收费	0.71	
24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收费	0.08	
25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退保	0.11	
26	北京金融街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退保	0.11	
27	北京金融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保险业务类	保全退保	0.01	
28	威斯汀酒店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劳务或服务类	住宿费	0.16	
29	北京华融新媒广告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劳务或服务类	广告费	2.60	
30	北京金融街第一太平戴维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劳务或服务类	电费、物业费 费等	16.04	19.93
31	北京金融街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民生）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劳务或服务类	物业费	1.13	
32	北京金融街西环置业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资产类	房租	17.14	17.14
33	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委托管理类	资产管理费 及对应增值 税进项税	1020.00	1020.00
34	太平洋一金融街债权投资计划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投资运用类	利息收入	1312.80	
35	人保一金融街控股天津和平中心商业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	以股权关系为主体的关联方	投资运用类	利息收入	345.22	1658.02
				合计：	2767.03	

2017年1季度，我司需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2767.03 万元。

二、本年度各类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万元）
资产类	17.14
保险业务类	51.94
劳务或服务类	19.93

委托管理类	1020.00
投资运用类	1658.02
合计	2767.03

注：委托管理类是指本年度支付长城财富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资产管理费。

特此公告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